

创业板上市委 2022 年第 26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

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2 年第 26 次审议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一）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三）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上市委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报告期内，发行人形成了车主信息服务、生活信息服务和商务流程服务三大服务体系。请发行人结合三大业务领域细分市场发展空间、竞争优劣势、业务拓展计划等，说明发行人三类业务是否具备可持续性，相关风险是否充分披露。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的“ETC+”、“微 ETC”、“恒通业务员”等小程序涉及获取用户个人信息的情形。请发行人结合业务流程，进一步说明《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的施行对发行人业务合规性的影响。请保荐人说明核查过程，并发表明确意见。

（二）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主要从事空间设计与软装陈设业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房地产客户收入占比均超过 95%，空间设计业务毛利率明显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1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增长分别为 44.78%和 37.20%，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较大差异。请发行人结合房地产行业政策变化、主要房地产客户经营情况、发行人竞争优劣势、客户结构变化及在手订单情况等，说明：（1）空间设计业务毛利率明显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合理性及可持续性；（2）报告期内业绩大幅增长的原因、合理性及可持续性。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三）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动工具领域，核心技术门槛主要体现为工艺诀窍，发行人研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请发行人结合核心技术的具体内容、竞争优劣势、研发人员构成、研发投入等，说明发行人的业务创新性。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6.79%、25.70%和 21.12%，主要产品钢齿轮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请发行人结合下游市场发展变化、产品研发及业务拓展计划、毛利率变动趋势、2022 年最新业绩等，说明毛利率是否会进一步下滑，业绩增长是否具备可持续性。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三、需进一步落实事项

（一）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发行人业务中所涉获取用户个人信息的合规性，并在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补充披露相关风险。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二）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空间设计业务毛利率明显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合理性及可持续性。

（三）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进一步分析毛利率变动趋势，并完善重大事项提示部分关于营业利润下滑风险的相关表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审核中心

2022年5月13日